

中央环保督察组向山东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六批)

(上接第五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类别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8	598	烟台莱阳市吕哥庄镇: 1.东方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老板叫潘旭日, 厂子实际是炼铜的, 污染严重, 锅炉烟气有刺鼻气味, 向政府反映多次, 没有处理。举报政府内部人员通风报信, 检查时停产, 检查过后继续干。2.金凯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老板叫李华平, 实际也是炼铜的, 关系网很厉害。这两个企业污染很严重, 举报当地保护保护该企业。最近迎接督查, 又停产了。	烟台市	大气	通过现场检查情况看, 这2家公司正在停产整改。1.东方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铜锭、锌锭, 环评审批、验收手续齐全, 公司有一台1t的燃煤锅炉, 按要求安装了布袋除尘器和湿法脱硫除尘设备。关于投诉中反映的该公司锅炉烟气有刺鼻性气味问题, 2017年7月25日, 莱阳市环保局执法人员对企业进行现场检查, 要求该公司按照《莱阳市2017年度实施集中供热和淘汰改造燃煤小锅炉工作方案》(莱政办发[2017]7号)的要求, 限期一个月内将燃煤锅炉进行升级改造。目前, 通过现场检查情况看, 该公司正在停产整改, 锅炉主要管件已拆除。锅炉在未拆除之前存在异味污染问题。2.金凯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主要生产铜锭、锌锭, 环评审批、验收手续齐全, 配有一台2t燃煤锅炉, 按要求安装了布袋除尘器和湿法脱硫除尘设备。2017年7月25日, 莱阳市环保局执法人员对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 要求企业按照《莱阳市2017年度实施集中供热和淘汰改造燃煤小锅炉工作方案》(莱政办发[2017]7号)的要求, 限期一个月内将燃煤锅炉进行升级改造。目前, 通过现场检查情况看, 该公司正在停产整改, 锅炉已拆除。锅炉在未拆除之前存在异味污染问题。3.投诉人反映的向政府反映多次没有处理、政府内部人员通风报信一事, 经向所在地吕格庄镇政府落实, 没有接到过相关投诉, 也没有政府内部人员通风报信, 不存在检查时停产、检查过后继续干的现象。	是	停产整治	东方有色金属有限公司锅炉主要管件拆除、金凯有色金属有限公司锅炉拆除。经查, 莱阳市没有吕哥庄镇, 应为吕格庄镇。	
29	599	济南市长清区文昌街道办事处新屯村西头, 有一个养猪场(泔水猪), 气味扰民。向12345反映多次, 一直没有解决。	济南市	大气	1.济南市长清区文昌街道办事处新屯村西头有一家养殖户, 户主张某某, 规模32头, 泔水喂养, 未办理手续, 现场气味较大, 反映情况属实。2.曾接到12345热线举报3次, 执法人员均到现场并做出相应处理。3.2016年5月份整改完毕后, 最近又因该养殖场重新使用而被举报。	是	关停取缔	8月17日, 长清区政府责令当事人立即关停取缔泔水猪养殖。8月19日, 当事人自行关停养殖场, 完成两断三清。	
30	600	滨州市滨城区黄河路山东侨昌化学有限公司, 通过虚假的环评逃避监管, 有大量危废非法转移。	滨州市	固废、其他	8月17日, 滨城区组织县协调联络组、区环保局、区公安局、滨州工业园区, 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1.虚假的环评逃避监管问题。山东侨昌化学有限公司, 2005年迁建至滨州工业园区, 主要生产三氯苯类、酰胺类、二苯醚类、环乙酮类农药。经查, 该企业现有3个项目, 均办理了环评手续: 公司迁建项目《滨环字[2007]6号》、公司迁建项目后评价《滨环办字[2014]134号》和年产2000吨2, 6-二乙基苯胺基乙基丙基醚项目《滨环办字[2013]142号》。2.有大量危废非法转移问题。经第三方危废核查机构查阅该公司危险废物处置、转移票据等资料, 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27日, 该公司共产生危废6004.763吨, 其中焚烧处置5467.77吨《该焚烧处置项目经区环保分局备案并批复试运行》、向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3家公司转移危险废物82.08吨、库存454.913吨。该企业危废产生、处置、转移台账相符, 不存在危险废物非法处置的问题。	否			
31	601	青岛即墨市鹤山路北疆国际小区西侧与交叉处裕东新苑小区南侧, 有一家采石场, 晚间作业采石噪声、拉沙土的大车噪声扰民, 扬尘严重。	青岛市	噪声、扬尘	8月17日即墨市组成调查组现场核查。经核查, 信访人反映的采石场, 实际为疆国际小区正在该区域南地块进行的场地平整工程, 使用破碎机和挖掘机等机械施工, 挖掘出的部分碎石由北侧临时石子加工点进行加工。疆国际小区为加快工程进度, 存在夜间施工现象, 噪声来源主要为破碎锤和挖掘机施工产生。由于工地拉沙土工程车重量大, 运输过程途经周边小区, 产生噪声, 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工地挖掘机、破碎锤施工, 工程运输车辆进出场地, 石子加工点现场部分土石方堆场防尘网破损, 大风天气产生扬尘。	是	责令改正	1.责令疆国际小区项目方规范工地施工, 禁止夜间施工作业, 并对场地采取防风抑尘措施, 防止噪声、扬尘扰民。2.8月18日已全部拆除石子加工点剩余设备, 对现场堆场进行全面覆盖。3.于8月18日采取设置隔离墩等措施对北侧离裕东新苑小区较近道路的出入口进行封闭, 限制大型工程运输车辆进出, 杜绝工程车辆运输造成的噪声和扬尘问题。	
32	604	烟台龙口市东江镇西边自己经营一家养猪场, 距离西水东调河道过近, 政府要求搬迁。1.认为自己的养殖场无污染。2.政府要求8月22号搬迁, 认为时间太短。3.后续赔偿未落实。	烟台市	其他	1.当事人养殖场存栏量为240头猪, 场内建有100立方的沼气池。该养殖场位置位于胶东输水干渠北侧50米范围内, 该区域属禁养区, 不能从事养殖行为。2.根据龙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口市畜禽养殖区域规划的通知》(龙发改发[2016]66号), 胶东输水干渠两侧500米范围内属禁养区。该养猪场所在区域属禁养区, 不能从事养殖行业。当事人已同意按期关闭猪场。	是	关停取缔	该猪场已于8月22日搬迁完毕, 补偿款已到位。	
33	605	威海市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村镇有一家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 不定期排放废气, 导致植物死亡。举报人担心对人体健康产生影响。该公司是市里的纳税大户, 向区、市环保局投诉, 未解决。	威海市	大气	8月17日, 高新区组织高新区经发局、威海市环境监察支队、威海市环保局高新区分局等部门, 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威海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原厂址位于威海市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218号, 主要生产24英寸以下的铝合金车轮, 2015年底搬迁至威海市高新区双岛湾科技新城内《和兴路和碧海路交叉口》, 并对原有项目进行扩建, 搬迁扩建后公司年产300万件铝合金车轮。项目总投资61049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1815.8万元。威海市环境保护局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于2014年9月12日对该搬迁扩建项目给予批复《威环高评字[2014]016号》, 调查组先后查看了该公司生产流程、生产工艺、废气处理设施及工艺、废水处理设施及工艺、危废库等情况, 并对企业生产经营、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等情况进行了深入了解。从现场看企业生产正常, 粉尘、异味及噪声均有产生。市环境监测站有关人员对公司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厂界噪声开展监测, 监测结果显示, 厂界南侧、西侧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超过《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夜间排放标准限值。喷漆车间排放口和无组织排放的废气监测结果均未超标。	是	责令改正、立案处罚	1.提升电机频率, 增加了风量, 同时近期增加活性炭和过滤棉更换频次, 增强废气处理效果; 2.减少冷却空气压力, 延长冷却时间; 改进模具冷却系统及工艺, 用水冷却代替部分气冷, 降低噪音。现已完成60%的模具系统改造, 将于8月30日前完成。3.威海市环境保护局针对噪声超标问题已向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罚款1万元。	
34	606	泰安新泰市交通大厦华府新天地西南方向50米左右, 有一家沙场: 1.每天运输沙子的车辆噪声扰民, 沙子堆放未覆盖产生扬尘。2.沙场附近有物流公司, 早晨装卸货物噪声扰民。向12345反映过, 街道回复: 手续齐全, 无法解决。举报人要求取缔。	泰安市	噪声、扬尘	1.沙场扰民问题: 经调查售沙点位于华府新天地一期西南角, 从乡镇运沙暂存在此处, 信访反映问题属实, 现场检查时沙场正在运营。2.物流公司噪声扰民问题: 经调查, 沙场附近有金诚物流和三财物流两家公司, 工商营业执照等手续齐全, 为货物运输集散地, 存在噪声扰民情况, 反映情况属实。	是	关停取缔	1.沙场已于2017年8月18日关停取缔。2.对两家物流公司进行劝导, 8月24日两家物流公司均搬离。	
35	607	临沂市兰陵县卞庄镇南小庄村村西, 08年建设有垃圾处理厂和污水处理厂, 有处理设备但未使用, 村里垃圾池产生的污水用大罐车抽走, 直排入环卫所旁的下水道。	临沂市	水	1.经调查, 信访人反映的垃圾处理场是兰陵县生活垃圾处理场, 反映的污水处理厂是兰陵县生活垃圾处理场内的渗滤液处理站。2.关于有处理设备未使用情况。兰陵县共142.6万人口, 生活垃圾量较大。由于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能力不能满足需求, 县委县政府通过BOT模式招商引资, 由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垃圾焚烧发电厂一座, 目前正在调试运行。县垃圾场渗滤液处理站设备老化严重, 5月27日渗滤液处理站停产更换维修, 同时停止接收生活垃圾, 由垃圾焚烧发电厂接收。确实存在因设备维修停产, 导致未正常使用现象。3.关于村里垃圾池产生的污水用大罐车抽走, 直排入环卫所旁的下水道问题。经查, 南小庄村无垃圾池。根据垃圾焚烧发电厂环评批复, 渗滤液需要经其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再进入污水处理厂。由于渗滤液处理站正在调试, 未达到设计能力, 部分渗滤液积存, 有外溢危险, 所以按照应急预案通过洒水车辆将垃圾渗滤液进行装罐外运, 运送至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由于渗滤液浓度较高, 为避免直接排放对第一污水处理厂的菌种造成破坏, 在县环卫所门口封闭地下管道进行排放, 经稀释后间接排放至第一污水处理厂。县环保局要求, 应急期间要严格按照《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实施, 确保污水处理厂水质达标排放。经监测, 应急期间污水处理厂水质达标。确实存在将污水用大罐车抽走, 直排入环卫所旁的下水道行为。	是	责令改正、问责	停止通过环卫所附近污水管道排放, 将多余渗滤液暂存调节池。同时, 加快渗滤液处理设备的调试速度。8月31日前, 确保所有渗滤液可实行自行处理, 彻底解决渗滤液外运问题。	诫勉谈话1人。
36	609	淄博市沂源县历山后山上, 位于禁养区的沂源德发蛋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环保治理要求关停, 价格未谈拢, 历山街道办事处将于8月16日进行强拆。	淄博市	其他	举报人系德发蛋鸡养殖专业合作社负责人, 因担心其用于养殖的房屋进行强行拆除, 遂向中央环保督察组进行了举报。历山街道办并未对德发蛋鸡养殖专业合作社进行强拆。德发蛋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按要求属关闭或搬迁范围。对此, 历山街道办事处成立了由街道和村人员组成的工作组, 经反复做思想工作和政策讲解, 并对其进行合理补偿的情况下, 齐某某本人同意关闭养殖区。目前, 齐某某已按照“两断三清”的标准, 将鸡棚、饲料、粪便、设备等清理完毕。	否			
37	612	枣庄滕州市大坞镇, 要求所有养殖户在8月18日前拆除完毕, 养殖户认为时间太紧。要求宽限期到本月底。	枣庄市	其他	8月17日, 滕州市组织畜牧、大坞镇等部门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近期, 大坞镇开展了畜禽污染整治工作, 对控养区、适养区内20家养殖户下达了整改通知单, 要求在8月16日-8月25日完成整改。由于大坞镇工作不够细致, 造成个别养殖户对政策理解不到位。	是	责令改正	大坞镇政府立即组成工作组分组走访, 逐户耐心解释相关政策, 了解养殖户诉求。目前, 有9家养殖户因畜禽出栏原因, 不能在规定的整改期限内完成整改, 需要延长整改时间。大坞镇根据养殖户诉求, 已同意延长整改时间, 养殖户目前情绪稳定。	
38	613	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242号他山花园1号楼1802户和1204户在楼顶养鸡养鸭, 无手续, 噪声严重。问题存在了两年多, 多次向市中区房管局物业科、城管局、居委会投诉, 城管局因没有处罚依据未予处理。	济南市	噪声	1.他山花园1号楼1802户与1204户在楼顶饲养鸡鸭, 存在噪声扰民的情况, 且违章搭建鸡舍, 该鸡舍已被列入拆违拆临工作台账。2.区城管执法局等部门多次要求物业清理并向两业主提出整改意见, 但两业主拒不整改。	是	其他	1.市中区六里山办事处和区城管执法局规划两户居民; 两户居民已自行宰杀了鸡鸭; 2.区城管执法局立即对违章建设的鸡舍进行了拆除, 对放置鸡鸭的笼子等杂物进行了清理。	
39	614	泰安新泰市崔镇明瑞化工厂, 晚上通过厂区四周的水沟排污水, 导致周边水沟里的水呈金黄色, 井水无法饮用。当地环保局及政府部门未予处理。举报人要求对该厂进行查封。	泰安市	水、其他	1.8月17日执法人员立即赶赴现场, 该厂7月29日因市场及资金问题提交了停产申请报告, 至今未生产。2.但存在如下问题: 原料存放区未密闭且未设置不低于物料的严密围挡, 约2000吨尾矿砂原料露天存放, 未采取有效覆盖等防尘措施, 地面有较厚的积尘; 因物料露天堆放未密闭原因, 下雨天少量物料顺雨水通过雨水沟流出厂外, 监测站对明瑞化工北外墙雨水沟出口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显示水质超标。经调查, 周边100米范围内无水井。3.新泰市环保局之前未接到此类投诉。	是	责令改正、立案处罚	1.物料未密闭违反了《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七十二条, 依据该法第一百一十七条之规定: 1.责令改正; 2.罚款10万元。2.对违反《水污染防治法》第九条, 依据该法第七十四条之规定: 责令立即停止超标排污, 罚款2400元。3.要求企业对物料堆放场所进行覆盖, 并完善围挡。	
40	616	济南市平阴县安城镇近镇村村东侧有一家养鸡场(原书记建设), 粪便池无硬化处理, 污水渗到地下, 污染地下水, 气味大, 且鸡舍属违章建筑。村民要求拆除。	济南市	水、大气	1.被举报的近镇村养鸡场为荣华养鸡场, 距离村庄最近处不足5米, 为该村原支部书记侯某某所有。2.该养鸡场建有鸡舍6栋、储粪池2个、干湿分离机1台、90立方米污水存放池1个、污水储存罐2个(刚购置、暂未利用)、存栏5.1万只鸡。3.反映粪便池无硬化问题, 经调查, 粪便池底为水泥硬化, 顶部建有防雨棚, 有防溢流围墙, 该问题不属实。4.反映现场鸡粪气味较大问题属实。5.经县国土资源局核实, 该养鸡场院内南侧2栋鸡舍占用土地性质为耕地, 属违法建设, 其余5栋鸡舍占用土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 属合法建设。	是	关停取缔	平阴县政府责成县环保局、畜牧局、国土资源局、安城镇联合采取以下处理措施: 1.鉴于该养鸡场距离村庄太近, 异味影响较严重, 且为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 县政府决定对其予以关闭, 该养殖户已于8月20日自行关停; 2.对于占用耕地建设的2栋违法鸡舍已于8月17日全部拆除, 其余5栋合法鸡舍予以保留; 3.对养殖场内的粪污进行了全面清理, 消除异味。	
41	617	临沂市兰山区白沙埠鑫凯粮油污水偷排, 暗管位于路边洗车店和鑫凯粮油之间, 暗管通过下水道直接进入王祥河, 且在厂区东北方向有渗坑, 污染地下水; 麦糠随意倾倒在附近村子, 或自行焚烧, 焚烧时气味难闻; 粉尘污染严重; 夜间噪音严重; 厂区内挂有鑫凯粮油牌子的楼无手续。	临沂市	水、大气、噪声、其他	1.举报人反映的是临沂鑫凯粮油有限公司, 原名称为临沂市兰山区白沙埠粮油工贸中心, 位于兰山区白沙埠镇西孝友村, 主要从事面粉生产。该公司于2011年10月取得环评批复《临沂兰函[2011]872号》, 2012年4月通过竣工验收《临沂兰函[2012]39号》, 2013年3月对公司名称进行了变更《临沂兰函[2013]80号》。现场调查时, 未生产。该公司采用干法生产, 主要通过振动筛除杂质, 只在润麦工序使用少量水用于润湿小麦, 无生产废水产生。执法人员排查, 未发现洗车店, 也未发现暗管。公司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厂区西南方向的污水管道, 排入厂区外的城市污水管网。2.厂区东北方向有硬化地面, 未发现渗坑。厂区外空地由于地势低洼有存积的雨水。现场检查时, 未发现麦糠随意倾倒现场和焚烧痕迹。周围群众称未见过此类情况。3.该企业在小麦震动筛选、磨粉、清粉等工序安装了9台脉冲除尘器, 用于收集处理车间的粉尘。由于建厂时间较早, 随着城区规模扩大, 居民区与生产车间距离变近, 生产过程中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一定影响。由于已停产, 不具备监测条件。4.厂区内鑫凯粮油牌子的楼于2010年6月开工建设, 2010年12月竣工, 建设用地于2010年10月20日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 无《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是	停产整治、立案处罚	1.责令该公司完善生产车间粉尘收集治理设施。2.责令该公司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 重新进行审批, 对噪声作专项评价。3.对楼房违法建设的违法行为, 兰山区城管局责令该公司限期改正违法行为。同时, 兰山区城管局已按照违法建设申请认定程序, 申请认定, 待规划部门认定具体情况后依法予以行政处罚。	
42	618	位于菏泽市开发区佃户屯办事处的孔楼村, 有一家大型养殖户, 离住户有两米之隔, 粪便堆积在场内, 一年清理一次, 苍蝇多, 气味浓。厂区污水靠自身蒸发及向地下渗漏。多次向当地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反映未予解决。	菏泽市	水、大气	8月17日, 市开发区组织新农办等部门, 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群众反映的养殖户位于市开发区佃户屯办事处孔楼社区北杨树林内, 周围住户较少, 西面最近住户相距6.2米, 东面和北面皆是林地, 南面是纬四路, 该养殖户为林下养殖, 占地2亩左右, 属限养区, 养殖肉鸭存栏量1800只, 年出栏量7200只, 依据《关于公布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规模标准的通知》(鲁牧兽科发[2017]4号), 为畜禽养殖专业户, 不属于大型养殖户。该养殖场为林下棚式早宰速成鸭, 棚下埋设简易防渗膜, 无污水渗漏或外排, 1-2个月清理一次粪便, 由菜农收集进行发酵处理后用作土地肥地使用。场内有少量粪便堆积, 周围有苍蝇, 有气味, 对周围居民有一定的影响。关于多次向当地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反映未予解决问题, 市开发区佃户屯街道仅在2017年8月12日接到群众反映一次, 当天佃户屯街道办事处调查后责令养殖户对场地粪便进行及时清理, 为彻底解决问题, 街道办劝其重新选址, 当时养殖户答应15天内搬离。	是	关停取缔	市开发区佃户屯街道办事处责令养殖专业户加快搬离原址, 养殖户表示服从政府号召, 立即对存栏鸭连夜进行了销售处理, 不再养殖。截至8月18日11:30, 该养殖户存栏肉鸭已全部处理完毕, 养殖棚已拆除, 粪便彻底清理, 对养殖林地全部复耕。8月18日傍晚, 佃户屯街道办事处与周边住户群众座谈, 群众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